津武政备[2020]1245

关于转发《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关于组织申报2020年天津市节能专项资金补助

备选项目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镇街、园区：

为推动实施节能技术改造项目，推广应用高效电机、LED照明产品，推行合同能源管理模式，根据《天津市节约能源条例》，市发展改革委、市财政局组织开展2021年天津市节能专项资金补助备选项目申报工作。现将《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关于组织申报2021年天津市节能专项资金补助备选项目的通知》转发至你单位，请你单位按照项目申报范围和条件组织相关企业申报，并于2020年12月20日前将本区申报文件和项目申报材料（一式两份）报送至我委，电子版发送至我委邮箱。材料不齐全或超过申报日期不予受理。

附件：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关于组织申报2021年天津市节能专项资金补助备选项目的通知

联系人：何晓雪

联系电话：82966765

邮箱：[wqfgwnyk@tjwq.gov.cn](mailto:wqfgwnyk@tjwq.gov.cn)

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0年11月19日